**附件2：**

**考 生 须 知**

1.考生按抽签确定面试次序，抽签顺序由签到顺序决定。抽签开始后，逾期未到者，视为自动放弃。证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2.考生应听从考务工作人员的安排，遵守面试规则和考场纪律。候考及面试期间应上交并关闭通讯工具。

3.候考室实行全封闭管理。未进行面试的考生不准中途离开。考生在候考期间需要如厕时，由考务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

4.考生应保持候考室安静，不要相互交谈，不得大声喧哗。

5.考生在面试中只报考号，不得透露“姓名、毕业院校”等可能影响考官公正评价的个人信息。必须按照主考官的指令，在规定的时间进行准备和答题。考生答题应使用普通话。

6.面试时长为考生每道答题时间3分钟，从主考官发出指导语后开始计算，每道问题回答结束后，应说“回答完毕”。面试时间达到规定时间，计时员报告“面试时间到”，考生应立即终止答题。

7.面试答题完毕考生听取面试成绩并签字确认后，按指示立即离开考场。

8.考生应自觉保守试题秘密。不得在考区谈论考试内容；不得向他人传递面试信息或扩散面试试题内容。

9.考生必须遵守面试纪律。对于违纪违规人员，一经查实即按相关办法予以处理。

西安市文物保护考古研究院

 面试工作领导小组

 2021年6月16日